

附件 2

卢氏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行政职权清单

权力类别： 其他职权

编码	职权名称	实施机构	实施依据	备注
1	企业投资项目备案	卢氏县产业集聚区 管委会综合办公室	<p>《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》（国发〔2004〕20号第二大项第三小项规定：备案制的具体实施办法由省级人民政府自行制定。</p> <p>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《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办法（2014年修订）》的通知，豫发改投资〔2014〕1339号第一章第五条规定：项目备案机关是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产业集聚区管委会、本办法附件九所列的其他备案机关。产业集聚区管委会、本办法附件九所列的其他备案机关分别负责本辖区内的项目备案，其余项目按照属地原则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备案。</p>	